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楊忠津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63

傳真：(02)29560800

電子信箱：AP723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安字第11108427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T246GH)

主旨：函轉「教育部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全民國防教育融入式
課程教案甄選」海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5月4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12802654號函暨本
局111年3月15日新北教安字第1110478718號函。
- 二、教育部甄選海報如附件，請各校依海報電子圖檔自行印製
及張貼，旨揭教案甄選計畫、海報可至教育部學生事務及
特殊教育司網頁 (<https://reurl.cc/j1k85D>) 下載。
- 三、請國民中小學教師踴躍參加旨揭教案甄選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甄選對象：

- 1、公、私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現職教師，含協同教學
之教育人員、代理教師、兼代課教師或實習教師。
- 2、每件教案至多3名教師參與且任職於本市學校。

(二)收件方式：

- 1、參加教案甄選資料於111年7月15日(星期五)前寄至本

局校園安全室楊忠津教官收。

2、本市教案評選後擇優薦報3件參加教育部決選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、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豐珠中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